全後漢文/卷三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卷二

全後漢文卷三　清
烏程嚴可均校輯

卷四

明帝

帝諱莊，初名陽，光武第四子。建武十五年，封東海公。十七年，進爵爲王。十九年，立爲皇太子。中元二年二月卽位，改元永平。在位十八年。謚曰孝明皇帝，廟號顯宗。

日食下三公制〈永平十三年十月壬辰〉

冠履勿劾。災異屢見，咎在朕躬，憂懼遑遑，未知其方。將有司陳事，多所隱諱，使君上壅蔽，下有不暢乎？昔衞有忠臣，靈公得守其位。今何㠯和穆陰陽，消伏災譴？刺史、太守詳刑理冤，存恤鰥寡孤獨，勉思職焉。〈《後漢・明紀》。〉

壽陵制〈十四年〉

令流水而已，石槨廣一丈二尺，長二丈五尺，無得起墳。萬年之後，掃地而祭，杅水脯　　而已，過百日，唯四時設奠，置吏卒數人，供給灑掃，勿開修道。敢有所興作者，㠯擅議宗廟法從事。〈《後漢・明紀》。〉

告瑞宗廟制〈十七年五月戊子〉

天生神物，㠯應王者，遠人慕化，實由有德。朕㠯虛薄，何㠯享斯？唯高祖、光武聖德所被，不敢有辭。其敬舉觴，太常擇吉日策告宗廟。其賜天下男子爵，人二級；三老、孝悌、力田人三級；流人無名數欲占者人一級。鰥、寡、孤、獨、篤癃、貧不能自存者粟，人三斛。郎、從官視事十歲已上者帛十匹。中二千石、二千石下至黃綬，貶秩奉贖，在去年㠯來皆還贖。〈《後漢・明紀》。〉

卽位恩赦詔〈中元二年四月丙辰〉

予末小子，奉承聖業，夙夜震畏，不敢荒盬。先帝受命中興，德侔帝王，協和萬邦，格于上下，懷柔百神，惠于鰥寡。朕承大運，繼體守文，不知稼穡之艱難，懼有廢失。聖恩遺戒，顧重天下，㠯元元爲首。公卿百僚，將何㠯輔朕不逮？其賜天下男子爵人二級；三老、孝弟、力田人三級；爵過公乘，得移與子若同產子；及流人無名數欲自占者人一級。鰥、寡、孤、獨、篤癃粟，人十斛。其施刑及郡國徒，在中元元年四月己卯赦前所犯而後捕繫者，悉免其刑。又邊人遭亂爲內郡人妻，在己卯赦前，一切遣還邊，恣其所樂。中二千石下至黃綬，貶罪贖論者，悉皆復秩還贖。方今上無天子，下無方伯，若涉淵水而無舟楫。夫萬乘至重，而壯者慮輕，實賴有德左右小子。高密侯禹，元功之首，東平王蒼，寬博有謀，竝可㠯受六尺之託，臨大節而不撓。其㠯禹爲太傅，蒼爲驃騎將軍。太尉憙告謚南郊，司徒訢奉梓宮，司空魴將校復土。其封憙爲節鄉侯，訢爲安鄉侯，魴爲揚邑侯。〈《後漢・明紀》，又略見《藝文類聚》四十八引《東觀漢記》。〉

㠯東平王蒼爲驃騎將軍詔〈初卽位〉

東平王蒼，寬博有謀，可㠯託六尺之孤。其㠯蒼爲驃騎將軍。〈《北堂書鈔》六十四引《續漢書・東平王傳》「明帝詔」。《藝文類聚》四十八引《東觀漢記》，「六尺之孤」下多「臨大節而不可奪」七字。〉

恤燒何豪詔〈二年〉

昔桓公伐戎而無仁惠，故《春秋》貶曰「齊人」。今國家無德，恩不及遠，羸弱何辜，而當幷命！夫長平之暴，非帝者之功，咎由太守長吏妄加殘戮。比銅鉗尚生者，所在致醫藥養視，令招其種人，若欲歸故地者，厚遣送之。其小種若束手自詣，欲効功者，皆除其罪。若有所逆謀，爲吏所捕，而獄狀未斷，悉㠯賜有功者。〈《後漢・西羌傳》。

〉

聽贖罪詔〈二年十二月甲寅〉

方春戒節，人㠯耕桑。其敕有司，務順時氣，使無煩擾。天下亡命殊死已下，聽得贖論：死罪入縑二百匹，右趾至髡鉗城旦舂十匹，完城旦舂至司寇作三匹。其未發覺，詔書到，先自告者，半入贖。今選舉不實，邪佞未去，權門請託，殘吏放手，百姓愁怨，情無告訴。有司明奏罪名，竝正舉者。又郡縣每因徵發，輕爲姦利，詭責羸弱，先急下貧。其務在均平，無令枉刻。〈《後漢・明紀》。〉

㠯吳良爲議郎詔

前㠯事見良，鬚髮皓然，衣冠甚偉。夫薦賢助國，宰相之職，蕭何舉韓信，設壇而拜，不復考試。今㠯良爲議郎。〈《後漢・吳良傳》：「東平王蒼上疏薦良，顯宗㠯示公卿云云。」又見《北堂書鈔》五十六引《東觀漢記》有「蕭何」已下四句。〉

封陰興子弟詔〈永平元年〉

故侍中衞尉關內侯興，典領禁兵，從平天下，當㠯軍功顯受封爵，又諸舅比例，應蒙恩澤，興皆固讓，安乎里巷。輔導朕躬，有周昌之直；在家仁孝，有曾、閔之行。不幸早卒，朕甚傷之。賢者子孫，宜加優異。其㠯汝南之鉰陽封興子慶爲鉰陽侯，慶弟博爲澺强侯，博弟員、丹竝爲郎。〈《後漢・陰識傳》附。〉

詔東海王傅相〈元年〉

王恭謙好禮，㠯德自終，遣送之物，務從約省，衣足斂形，茅車瓦器，物減于制，㠯彰王卓爾獨行之志。將作大匠留起陵廟。〈《後漢・東海王彊傳》。又略見袁宏《後漢紀》九。〉

詔驃騎將軍三公〈二年正月辛未〉

今令月吉日，宗祀光武皇帝于明堂，㠯配五帝。禮備法物，樂和八音，詠祉福，舞功德，其班時令，敕羣后。事畢，升靈臺，望元氣，吹時律，觀物變。羣僚藩輔，宗室子孫，

眾郡奉計，百蠻貢職，烏桓、濊貊咸來助祭，單于侍子、骨都侯亦皆陪位。斯固聖祖功德之所致也。朕㠯闇陋，奉承大業，親執圭璧，恭祀天地。仰惟先帝，受命中興，撥亂反正，㠯盌天下，封泰山，建明堂，立辟雍，起靈臺，恢弘大道，被之八極。而胤子無成、康之質，羣臣無呂、旦之謀，盥洗進爵，踧踖惟慙，素性頑鄙，臨事益懼，故「君子坦蕩蕩，小人長戚戚」。其令天下自殊死已下，謀反大逆，皆赦除之。百僚師尹，其勉修厥職，順行時令，敬若昊天，㠯綏兆人。〈《後漢・明紀》。〉

幸辟雍行養老禮詔〈二年十月壬子〉

光武皇帝建三朝之禮，而未及臨饗。眇眇小子，屬當聖業。閒暮春吉辰，初行大射，今月元日，復踐辟雍。尊事三老，兄事五更，安車輭輪，供綏執授。侯王設醬，公卿饌珍，朕親袒割，執爵而酳。祝哽在前，祝噎在後。升歌《鹿鳴》，下管《新宮》，八佾具修，萬舞于庭。朕固薄德，何㠯克當？《易》陳負乘，《詩》刺彼己，永念慙疚，無忘厥心。三老李躬，年耆學明。五更桓榮，授朕《尚書》。《詩》曰：〈袁宏《紀》作「五更桓榮，㠯《尚書》授朕，十有餘年。《周頌》曰：『視我顯德。』又曰。」〉「無德不報，無德不酬。」其賜榮爵關內侯，食邑五千戶。三老、五更皆㠯二千石祿養終厥身。其賜天下三老酒，人一石，肉四十斤。有司其存耆耋，恤幼孤，惠鰥寡，稱朕意焉。〈《後漢・明紀》，又略見袁宏《後漢紀》，又《文選・東京賦》注引《東觀漢紀》。〉

勸農詳刑詔〈三年正月癸巳〉

朕奉郊祀，登靈臺，見史官，正儀度。夫春者，歲之始也。始得其正，則三時有成。比者水旱不節，邊人食寡，政失于上，人受其咎。有司其勉順時氣，勸督農桑，去其螟蜮，㠯及蝥賊，詳刑愼罰，明察單辭，夙夜匪懈，㠯稱朕意。〈《後漢・明帝紀》。〉

報鍾離意止作北宮詔〈永平三年夏〉

湯引六事，咎在一人。其冠履，勿謝。比上天降旱，密雲數會，朕戚然慙懼，思獲嘉應，故分布禱請，闚　　風雲，北祈明堂，南設雩場。今又敕大匠，止作諸宮，減省不急，庶消災譴。〈《後漢・鍾離意傳》。〉

報東平王蒼議世祖廟樂舞詔〈三年八月丁卯〉

驃騎將軍議可進《武德》之舞如故。〈《續漢・祭祀志下》注補引《東觀書》。〉

下詔改樂名樂官〈三年八月初卽位〉

《尚書璇璣鈐》曰：「有帝漢出，德洽作樂，名《太予》。」今且改郊廟樂曰《太予樂》，太樂官曰太予樂宮，㠯應圖讖。樂詩曲操，㠯俟君子。〈《文選・東都賦》注引《東觀漢記》，又見《後漢・曹褒傳》，合錄之。〉

日食求言詔〈三年八月壬申〉

朕奉承祖業，無有善政。日月薄蝕，彗孛見天，水旱不節，稼穡不成，人無宿儲，下生愁蟄。雖夙夜勤思，而智能不逮。昔楚莊無災，㠯致戒懼；魯哀禍大，天不降譴。今之動變，儻尚可救。有司勉思厥職，㠯匡無德。古者卿士獻詩，百工箴諫。其言事者，靡有所諱。〈《後漢・明帝紀》。〉

㠯姜詩爲郎中詔〈三年〉

大孝入朝，凡諸舉者，一聽平之。〈《後漢・列女・姜詩妻傳》。〉

得雨勞公卿詔〈四年二月辛亥〉

朕親耕〈《文選・東京賦》注引《東觀漢記》有「于」字。〉藉田，㠯祈農事。京師冬無宿雪，春不燠沐，煩勞羣司，積精禱求。而比再得時雨，宿麥潤澤。其賜公卿半奉。有司勉遵時政，務平刑罰。〈《後漢・明帝紀》。〉

聽東平王蒼歸藩詔〈五年二月〉

東平王比上書，願歸藩，上將軍印綬。謙讓日聞，至誠懇惻。蓋君子成人之美，今其聽焉，㠯驃騎長史爲東平王太傅，掾吏爲中大夫，令史爲王家郎，勿上將軍印緩。〈袁宏《後漢紀》九。〉

賜執金吾馮魴詔〈十月〉

複道多風寒，左右老人且病痱。多取帷帳，東西完塞，窗皆令緻密。〈《御覽》七百四十二引《東觀漢記》。〉

復元氏縣田租詔〈十月〉

豐、沛、濟陽，受命所由，加恩報德，適其宜也。今永平之政，百姓怨結，而吏人求復，令人愧笑。重逆此縣之拳拳，其復元氏縣田租更賦六歲，勞賜縣掾史及門闌走卒。〈《後漢・明帝紀》。〉

獲寶鼎詔〈六年四月甲子〉

昔禹收九牧之金，鑄鼎㠯象物，使人知神姦，不逢惡氣。遭德則興，遷于商、周。周德既衰，鼎乃淪亡。祥瑞之降，㠯應有德。方今政化多僻，何㠯致茲？《易》曰鼎象三公，豈公卿奉職得其理邪？太常其㠯礿祭之日，陳鼎于廟，㠯備器用。賜三公帛五十匹，九卿、二千石半之。先帝詔書，禁人上事言聖，而閒者章奏頗多浮詞。自今若有過稱虛譽，尚書皆宜抑而不省，示不爲諂子蚩也。〈《後漢・明帝紀》。〉

陰太后晏駕詔〈七年〉

柩將發于殿，羣臣百官陪位，黃門鼓吹三通，鳴鐘鼓，天子舉哀。女侍史官三百人皆著素，參㠯白素，引棺挽歌，下殿就車，黃門宦者引㠯出宮省。太后魂車，鸞路，青羽蓋，駟馬，龍旗九旒，前有方相，鳳皇車，大將軍妻參乘，太僕妻御悉道。公卿百官如天子郊鹵簿儀。〈《後漢・禮儀志下》注引丁孚《漢儀》。〉

臨雍禮畢詔三公〈八年十月丙子〉

募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罪一等，勿笞，詣度遼將軍營，屯朔方、五原之邊縣；妻子自隨，便占著邊縣；父母同產欲相代者，恣聽之。其大逆無道殊死者，一切募下蠶室。亡命者，令贖罪各有差。凡徙者，賜弓弩衣糧。〈《後漢・明紀》。〉

日食求言詔〈八年十月壬寅〉

朕㠯無德，奉承大業，而下貽人怨，上動三光，日食之變，其災尤大，《春秋》圖讖所

謂至謴。永思厥咎，在予一人。羣司勉修職事，極言無諱。〈《後漢・明帝紀》。〉

班示封事詔〈八年十一月〉

羣僚所言，皆朕之過。人冤不能理，吏黠不能禁，而輕用人力，繕修宮宇，出入無節，喜怒過差。昔應門失守，《關雎》刺世；飛蓬隨風，微子所歎。永覽前戒，竦然競兢懼。徒恐薄德，久而致怠耳。〈《後漢・明帝紀》。〉

報楚王英詔〈八年〉

楚王誦黃老之微言，尚浮屠之仁祠，潔齋三日，與神爲誓，何嫌何疑，當有悔吝？其還贖，㠯助伊蒲塞桑門之盛饌。〈《後漢・楚王英傳》，又袁宏《後漢紀》十。　案：《後魏書・釋老志》作章帝，誤。〉

詔郵徙邊者妻子〈九年三月〉

郡國死罪囚減罪，與妻子詣五原、朔方占著，所在死者，皆賜妻父若男同產一人復終身。其妻無父兄獨有母者，賜其錢六萬，又復其口算。〈《後漢・明紀》。〉

詔郵貧民〈九年四月〉

郡國㠯公田賜貧人各有差。〈《後漢・明紀》。〉

赦廣陵王荊詔〈十年〉

荊數年之間，大罪二矣。其赦荊罪，不得臣其吏民。〈袁宏《後漢紀》十。〉

大赦詔〈十年四月戊子〉

昔歲五穀登衍，今茲蠶麥善收，其大赦天下。方盛夏長養之時，蕩滌宿惡，㠯報農功。百姓勉務桑稼，㠯備災害。吏敬厥職，無令愆惰。〈《後漢・明紀》。〉

手詔東平王國傅〈十一年〉

辭別之後，獨坐不樂，因就車歸，伏軾而吟，瞻望永懷，實勞我心，誦及《采菽》，㠯增歎息。日者問東平王處家何等最樂，王言爲善最樂，其言甚大，副是要腹矣。今送列侯印十九枚，諸王子年五歲已上能趨拜者，皆令帶之。〈《後漢・東平憲王蒼傳》。〉

申明科禁詔〈十二年五月丙辰〉

昔曾、閔奉親，竭歡致養；仲尼葬子，有棺無槨。喪貴致哀，禮存窀儉。今百姓送終之制，競爲奢靡。生者無擔石之儲，而財力盡于墳土。伏臘無糟糠，而牲牢兼于一奠。糜破積世之業，㠯供終朝之費，子孫飢寒，絕命于此，豈祖考之意哉！又車服制度，恣極耳目。田荒不耕，游食者眾。有司其申明科禁，宜于今者，宣下郡國。〈《後漢・明紀》。〉

巡行汴渠詔〈十三年四月乙酉〉

自汴梁決敗，六十餘歲，加頃年㠯來，雨水不時，汴流東侵，日月益甚，水門故處，皆在河中，滂濊廣溢，莫測圻岸，蕩蕩極望，不知綱紀。今兗、豫之人，多被水患，乃云縣官不先人急，好興它役。又或㠯爲河流入汴，幽、冀蒙利，故曰左隄彊則右隄傷，左右俱彊則下方傷，宜任水勢所之，使人隨高而處，公家息壅塞之費，百姓無陷溺之患。議者不同，南北異論，朕不知所從，久而不決。今既築隄理渠，絕水立門，河、汴分流，復其舊迹，陶丘之北，漸就壤墳，故薦嘉玉絜牲㠯禮河神，東過洛汭，歎禹之績。今五土之宜，反其正色，濱渠下田，賦與貧人，無令豪右得固其利，庶繼世宗《瓠子》之作。〈《後漢・明紀》。〉

還馮魴爵土詔〈十四年〉

執金吾魴，侍衛歷年，數進忠言，其還爵土，封爲楊邑侯。〈袁宏《後漢紀》。又《玉海》引《東觀漢記》詔曰：「馮魴㠯忠孝出入八年，數進忠言正諫，賜㠯玉玦。」〉

制詔許太后〈十四年四月〉

國家始聞楚事，幸其不然。既知審實，懷用悼灼，庶欲宥全王身，令保卒天年，而王不念顧太后，竟不自免。此天命也，無可柰何。太后其保養幼弱，勉强飲食。諸許願王富

貴，人情也。已詔有司，出其有謀者，令安田宅。〈《後漢・楚王英傳》。〉

贖罪詔〈十五年二月〉

亡命自殊死已下贖：死罪縑四十匹，右趾至髡鉗城旦舂十匹，完城旦至司寇作五匹；犯罪未發覺，詔書到日自告者，半入贖。〈《後漢・明紀》。〉

按驗聊令詔〈《後漢・鄭弘傳》注引謝承《書》云十五年。〉

朕自治京師，尚不能攘蝗，聊令何人，而令消弭？遣按驗之。

詔竇固〈十六年〉

吏如班超，何故不遣，而更選乎？今㠯超爲軍司馬，令遂前功。〈《後漢・班超傳》。〉

罪人徙邊詔〈十六年九月〉

令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死罪一等，勿笞，詣軍營，屯朔方、敦煌；妻子自隨，父母同產欲求從者，恣聽之；女子嫁爲人妻，勿與俱。謀反大逆無道，不用此書。〈《後漢・明紀》。〉

詔班固〈十七年〉

司馬遷著書，成一家之言，揚名後世。至㠯身陷刑之故，反微文刺譏，貶損當世，非誼士也。司馬相如洿行無節，但有浮華之詞，不周于用。至于疾病而遺忠，主上求取其書，竟得頌述功德，言封禪事，忠臣効也，至是賢遷遠矣。〈《文選・典引序》。〉

贖刑詔〈十八年三月丁亥〉

其令天下亡命，自殊死已下贖：死罪縑三十匹，右趾至髡鉗城旦舂十匹，完城旦至司寇作五匹；吏人犯罪未發覺，詔書到自告者，半入贖。〈《後漢・明紀》。〉

禱雨詔〈十八年四月己未〉

自春㠯來，時雨不降，宿麥傷旱，秋種未下，政失厥中，憂懼而已。其賜天下男子爵，人二級，及流民無名數欲占者，人一級；鰥、寡、孤、獨、篤癃、貧不能自存者粟，人三斛。理冤獄，錄輕繫。二千石分禱五嶽四瀆。郡界有名山大川能興雲致雨者，長吏各絜齋禱請，冀蒙嘉澍。〈《後漢・明紀》。〉

詔

尚書蓋古之納言，出納朕命，機事不密則害成，可不愼歟！〈《御覽》二百十二引《漢官儀》。〉

謁者乃堯之尊官，所㠯試舜，賓于四門，四門穆穆者也。昔燕太子使荊軻劫秦王，變起兩楹之間，其後謁者持匕首刺腋，高祖偃武行文，故易之㠯板。〈《續漢・百官志二》注引荀綽《晉百官表注》。〉

遺詔〈十八年八月壬子〉

遵儉無起寢廟，藏主于世祖廟更衣。〈《續漢・祭祀志下》。〉

無起寢廟，藏主于光烈皇后更衣別室。〈《後漢・明紀》。〉

㠯鄧禹爲太傅策〈初卽位〉

高密侯鄧禹，元功之首，其㠯禹爲太傅。〈《北堂書鈔》五十二引《漢官儀》明帝甲辰策書。〉

計令〈九年〉

司隸校尉、部刺史歲上墨綬長吏視事三歲已上理狀尤異者各一人，與計偕上。及尤不政理者，亦㠯聞。〈《後漢・明紀》。〉

徙罪人令〈十七年〉

令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及張掖屬國，繫囚右趾已下任兵者，皆一切勿治其罪，詣軍營。〈《後漢・明紀》。〉

報少傅桓榮書〈爲太子時〉

陽旨童蒙，承訓九載，不深達師意，而猥見褒奬，非其實也。夫《五經》之道廣大，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于此？自宰予旨徒親事孔門，閑邪旨度，猶尚怠懈晝寢，況于不才者乎？苟非其人，道不虛受。冉求曰「非不說子之道，力不足」者，歸道受謝，非所敢聞。〈袁宏《後漢紀》八。〉

莊旨童蒙，學道九載，而典訓不明，無所曉識。夫《五經》廣大，聖言幽遠，非天下之至精，豈能與于此？況旨不才，敢承誨命。昔之先師謝弟子者有矣，上則通達經旨，分明章句，下則去家慕鄉，求謝師門。今蒙下列，不敢有辭。願君愼疾加餐，重愛玉體。〈《後漢・桓榮傳》。　案：此與袁宏《紀》各有刪節。〉

報中山王焉〈二年〉

凡諸侯出境，必備左右，故夾谷之會，司馬旨從。今五國各官騎百人，稱娖前行，皆北軍胡騎，便兵善射，弓不空發，中必決眥。夫有文事必有武備，所旨重蕃職也。王其勿辭。〈《後漢・中山　　王焉傳》。〉

書版

生非太公，予亦非文王也。〈珍本《東觀漢記》：「十三年春二月，帝耕藉田禮畢，賜觀者食。有諸生前舉手曰：『善哉，文王之遇太公也！』帝書版。」〉

賜進士出身二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黃岡王毓藻校刊

《全後漢文》卷三終

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